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2)926/20-21 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2/PL/SE

保安事務委員會 以視像會議形式舉行的會議紀要

日 期：2021 年 2 月 2 日(星期二)
時 間：下午 2 時 30 分

出席委員：陳克勤議員, BBS, JP (主席)
容海恩議員, JP (副主席)
陳健波議員, GBS, JP
梁美芬議員, SBS, JP
黃國健議員, SBS, JP
謝偉俊議員, JP
何俊賢議員, BBS
易志明議員, SBS, JP
姚思榮議員, BBS
馬逢國議員, GBS, JP
陳恒鑾議員, BBS, JP
梁志祥議員, SBS, MH, JP
麥美娟議員, BBS, JP
張華峰議員, SBS, JP
葛珮帆議員, BBS, JP
鍾國斌議員
吳永嘉議員, BBS, JP
何君堯議員, JP
周浩鼎議員
邵家輝議員, JP
陳振英議員, JP
張國鈞議員, JP
鄭松泰議員
謝偉銓議員, BBS, JP

出席公職人員： 議程第 III 項

警務處處長
鄧炳強先生, PDSM

警務處刑事及保安處處長
袁旭健先生

警務處刑事總部高級警司
陳金菊女士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2)1
馬淑霞小姐

列席職員 : 高級助理法律顧問 1
曹志遠先生

高級議會秘書(2)7
曾穎文女士

議會秘書(2)1
劉麗雯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2)1
吳佩珊女士

經辦人/部門

I. 自上次會議舉行至今發出的資料文件

委員察悉，自上次會議後並無發出任何資料文件。

II. 下次會議的日期及討論事項

(立法會 CB(2)726/20-21(01)及(02)號文件)

2021 年 3 月舉行的例會

2. 委員同意，在 2021 年 3 月 2 日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的下次例會，討論下列項目：

- (a) 深圳皇崗口岸重建後實施"一地兩檢"安排；
- (b) 建議修訂《火器及彈藥(槍械宣布)規例》；及
- (c) 海關全方位打擊走私的重點工作。

III. 2020 年的罪案情況

(立法會 CB(2)722/20-21(01)及 CB(2)726/20-21(03)號文件)

- 3. 警務處處長向委員簡介 2020 年香港整體治安情況，詳情載於警方提供的文件。
- 4. 委員察悉立法會秘書處擬備題為"香港的罪案情況"的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詐騙

網上騙案

5. 在 2020 年，越來越多市民在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下選擇留在家中，陳振英議員關注到網上騙案增加，並詢問警方有何措施打擊此類案件。警務處處長表示，有關升幅主要源自網上購物騙案及社交媒體騙案(包括援交及網上情緣騙局)飆升。由於多了市民留在家中，而他們又經常上網，警方會加強相關網上宣傳及教育工作。對於何君堯議員問及網絡罪案，警務處處長回應時指出，網絡罪案主要涉及網上騙案及網上勒索案。

6. 姚思榮議員詢問 2020 年詐騙案及勒索案的破案率。他亦對警方處理相關案件(特別是網上騙案)的能力、人手及跨境合作表示關注。警務處處長回應時表示，詐騙案的破案率由 2019 年的 13.2%略跌至 2020 年的 11.1%，而勒索案的破案率則由 2019 年的 18.1%跌至 2020 年的 10.1%。他解釋，破案率下跌主要因為調查網絡罪案面對種種挑戰。儘管如此，警方在打擊網絡罪案方面非常

專業，並持續向相關人員提供全面培訓課程。此外，警方一直與內地及海外執法機關保持緊密合作，採取聯合滅罪行動，包括打擊網上騙案及網上情緣騙局。這些聯合行動均順利成功。

7. 吳永嘉議員讚揚警方多年以來的工作。隨着資訊科技迅速發展，他對網絡安全相關事宜及網絡罪案增加表示關注。他察悉，網絡罪案由 2015 年的 6 800 宗增至 2019 年的 8 300 宗，所涉及的金錢損失由 18 億元增至 29 億元。然而，根據立法會秘書處發出的研究報告，本港共有約 1 100 名專門從事網絡安全的僱員，僅佔資訊科技相關行業僱員總數的 1.2%。鑒於網絡保安專業人員短缺，他詢問警方採取了甚麼措施，以確保資訊安全，並令網絡罪案數字維持於低水平。

8. 警務處處長表示，警方的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調查科一直盡忠職守，表現專業，致力打擊與網絡罪行有關的案件。警方並提供有系統的培訓計劃，安排有關人員在本地及海外接受培訓。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調查科轄下亦設有多個專責隊伍，負責分析及調查不同類別的網上騙案。此外，警方非常重視宣傳及公眾教育，藉此提高市民的防騙及墜入網絡陷阱的意識。例如，警方推出了網絡安全運動，並成立反詐騙協調中心。該中心每年成功阻止數以百計的騙案受害人向騙徒匯出騙款，並與多間銀行及相關業界合作，攔截受害人匯出的騙款，以及致力進動多國及跨境合作。

電話騙案

9. 副主席察悉並關注到電話騙案增加，並詢問"防騙易"熱線的進展及成效。警務處處長表示，反詐騙協調中心透過"防騙易"熱線接獲了逾 2 萬宗查詢，並成功阻止 360 宗騙案。警方在 2020 年接獲 2 594 宗攔截騙款的要求，成功攔截逾 30 億元騙款。此外，警方聯同國際刑警組織的金融犯罪小組在 2019 年 10 月設立國際止付機制，透過此機制，可攔截電傳往海外帳戶的騙款，令受害人減少損失。

10. 何君堯議員關注假冒政府官員的電話騙案，並詢問當局會否考慮相應精簡凍結資產的程序。警務處處長指出，假冒政府官員的騙案由 2019 年的 228 宗大幅增至 2020 年的 683 宗。警方已為 6 間銀行合共 1 300 名前線職員舉辦 15 場講座，以提升他們辨別懷疑騙案的能力。在 2020 年，銀行前線職員協助辨別出 109 宗騙案，並於其後向反詐騙協調中心舉報。

投資騙案

11. 張華峰議員讚揚警方專業執法，尤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法》("《香港國安法》")實施後，嚴肅處理涉嫌危害國家安全的違法行為。張華峰議員和陳健波議員關注到近期以即時通訊應用程式進行的股票投資騙案。張議員表示，這類騙案有損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聲譽。他詢問警方會否考慮成立一隊專責小組，負責處理這類案件。陳議員詢問警方調查相關案件的人手支援，以及有何措施進一步提高公眾意識，務求盡量減少投資騙案。

12. 警務處處長指出，投資騙案由 2019 年約 300 宗增至 2020 年 510 宗。警方會因應案件的性質(包括損失金額多寡)，將案件交由不同警務單位調查，包括案件所屬警區、總區重案組、商業罪案調查科("商罪科")及毒品調查科轄下的財富調查組的人員。警務處處長向委員保證，即使人手支援有變，警方亦能維持調查進度和效率。為透過有效分享資訊和情報，從而進一步加強偵查、預防及制止嚴重金融罪行，商罪科聯同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香港銀行公會及多家銀行成立反訛騙及洗黑錢情報工作組("情報工作組")。情報工作組至今已舉行 20 多次會議，並採取了 76 次以情報主導的行動，行動中共 299 人被捕，6 億 9,000 萬元款項被制止，受害人逾 1 億元騙款被攔截。警方會繼續與金融及銀行界交換情報，並進行這方面的宣傳教育工作。警務處處長重申，鑒於越來越多市民留家抗疫，警方會加強相應的網上宣傳及教育工作。陳健波議員希望警方繼續竭力打擊投資騙案。

13. 梁美芬議員讚揚警方致力維持香港治安。她就有關虛擬貨幣的多項事宜提出關注，並詢問警方會否考慮與金管局合作，規管這類產品。警務處處長表示，雖然香港現時沒有關於虛擬貨幣的特定法例，但警方會按照現行法例及規例，調查涉及這類產品的騙案和劫案。值得注意的是，儘管香港沒有特定法例作出規管，警方近期已偵破數宗相關案件。他又表示，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已於 2020 年 11 月就加強香港規管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以及引入虛擬資產服務提供者發牌制度的立法建議展開公眾諮詢。梁議員希望當局盡快將規管虛擬貨幣的法例或規例提交立法會審議。

其他事宜

14. 謝偉銓議員認為，防止罪案比有高的破案率重要，但警方對沒有引致金錢損失的企圖詐騙案卻未有積極調查。警務處處長強調，警方會全面調查每宗案件，不論是涉嫌及企圖詐騙案亦然。

15. 就推行電話智能卡("電話卡")實名登記制度，麥美娟議員關注，登記制度在處理涉及財務中介不良經營手法案件方面的成效。葛珮帆議員表示支持實施實名登記制度，並詢問登記制度會否有助處理起底案件。她進一步詢問，警方會否考慮尋求額外人手資源，以有效打擊各類網上騙案。

16. 警務處處長表示，根據先前數字，在涉及使用本地電話卡犯案的網上騙案中，逾八成的本地電話卡屬匿名儲值卡。而在涉及使用本地電話卡犯案的嚴重罪行(例如劫案，爆竊案、傷人案)中，超過七成涉及使用匿名儲值卡。此外，收債活動亦大多使用匿名儲值卡。事實上，由於屬匿名性質，匿名儲值卡一直被犯罪分子利用從事各種違法活動。推行實名登記制度堵塞上述漏洞，將有助正面而有效打擊使用匿名電話卡的罪案，包括以不良手法經營的財務中介和起底行為等。警務處處長進一步指出，警方縱使面對重重挑戰，仍會致力就起底行為蒐證。

17. 張華峰議員察悉，部分犯罪分子會利用現有即時通訊群組中的聯絡人資料，物色潛在的投資騙案受害人，並詢問此行為有否違反《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 486 章)("《私隱條例》")。警務處處長表示，違反《私隱條例》與否，將視乎個別情況而定，例如涉案的個人資料是否以不法途徑或未經資料持有人同意而取得。警務處處長重申，犯罪分子可能會使用匿名儲值卡，阻礙警方的調查，因此實施電話卡實名登記制度有助打擊罪案。

青少年罪案

18. 陳振英議員關注到，2020 年因犯法被捕的青少年人數增加，尤其因嚴重毒品罪行被捕的青少年人數更增加逾倍。陳議員察悉，教育局於 2020 年曾與警方合作舉辦多個研討會，向學生宣傳守法意識，並詢問當局會否再舉辦同類活動。

19. 葛珮帆議員感謝警方致力維護本港安全及國家安全，以及對抗疫工作的貢獻。她促請警方更積極加強青少年教育，提升青少年的守法意識。

20. 警務處處長表示，警方向來十分重視提升年輕人的守法意識，在這方面不遺餘力。警方除了與教育局合作外，亦直接與多間學校、非牟利組織及其他政府部門合作，推出多項宣傳及青少年教育活動。值得注意的是，警方近期與懲教署合辦一項活動，以助青少年建立守法意識，協助他們踏上正確的道路。

21. 副主席感謝警隊和其他紀律部隊過去一年的專業工作。她表示，一些家長擔心涉及"反修例"相關暴動的幕後主腦會慫恿青年人吸毒及參與違法活動，並詢問毒品罪行與青少年參與暴動和違法活動是否有任何關連。警務處處長表示，雖然沒有證據顯示吸毒與參與暴動有任何關係，但值得注意的是，示威地方往往充斥某些亢奮氣氛，與吸毒後的精神狀態相近似。

22. 馬逢國議員感謝警隊過去一年致力維持本港治安。有見 2020 年因傷人及嚴重毆打案件和

嚴重毒品罪行而被捕的青少年分別增加 44.7% 及 1.2 倍，他要求當局解釋背後原因，並詢問是否與"反修例"事件有任何關連。

23. 邵家輝議員讚揚警務處處長去年帶領警隊恢復社會穩定，並感謝警隊努力維持本港治安。他欣悉 2020 年鐘錶珠寶店劫案有所下跌，但卻關注 2020 年店舖盜竊及失車案件分別增加 10.7% 及 34.4%。

24. 警務處處長指出，"反修例"事件削弱青少年的守法意識，唆使更多青少年參與違法和暴力行為。在 2020 年，涉及店舖盜竊的青少年人數大幅增加，他們亦有參與便利店盜竊、的士劫案以及傷人及嚴重毆打案。另一方面，2020 年有關毆打及與三合會相關罪案越來越多，而該等案件往往涉及偷車用作逃走的車輛，導致失車案件增加。警方會從根本加強青少年的守法意識，力求盡量減少青少年罪案，並加強有關失車案件的情報蒐集工作和相關行動。

虐待動物

25. 對於 2020 年涉及虐待動物的案件較 2019 年增加 16.7%，陳振英議員表示關注。他詢問當局會否調配額外人手處理虐待動物的案件，以及會否向有關警務人員提供特定培訓，加強他們處理這樣案件的專業水平。葛珮帆議員亦關注到處理涉及虐待動物案件的人手支援。

26. 警務處處長解釋，虐待動物案件由 2019 年 60 宗增至 2020 年 70 宗，可能是由於越來越多市民向警方報告動物受傷個案，以及市民對防止虐待動物的意識日漸提高所致。隨着專責調查隊累積更多經驗，破案率亦相應提高。警方知悉市民關心動物受虐待，並向委員保證會在有關工作上繼續努力。

27. 主席建議專責調查隊應改稱動物警察，以示尊重他們的專業水平和能力。他相信很多愛護

動物人士會表示支持。警務處處長承諾會檢討專責調查隊的命名，以更清晰反映其職責。

警隊的人手支援

28. 姚思榮議員讚揚警方多年來致力維持香港為一個安全城市。他表示，即使警隊自"反修例"事件以來工作量繁重，但仍能圓滿執行職務，並詢問警隊是否有足夠人手支援執行各項職務。警務處處長表示，現時的人員調配與"反修例"事件前大致相若。第三梯隊警務人員已於去年7月恢復在各自警區執行原來職務，調配進行防暴工作的其他人員亦於2020年10月1日返回各自警區。警務處處長進一步指出，由於當值的輔警人員增加一倍，加強了警隊的前線資源，加上現時還有特務警察。雖然警方進行招募所收到的申請錄得30%跌幅，但警方會致力克服在招募方面遇到的挑戰。

29. 謝偉銓議員表示，特務警察的安排具有彈性，可應對大型緊急事故，例如疫症爆發。在這方面，他詢問自"反修例"事件以來，特務警察的安排和調配是否順暢。警務處處長表示，警隊與特務警察合作順暢。特務警察隸屬警隊編制，須接受警隊提供的相關訓練，並在不同工作提供協助，例如防暴工作、大型事件的保安工作、就"限聚令"及受限區域內的受規管處所進行巡查。警務處處長藉此機會向其他紀律部隊致謝。

30. 主席感謝警方多年來致力維持香港為一個安全城市。他表示除現有職務外，警隊最近還要參與抗疫工作，令他們工作壓力更為沉重。他詢問當局會否考慮改善他們的工作環境，並重行調配輔警人員的職務，以減輕前線警員的工作量。他亦關注警方採取了甚麼措施，應對最近招募困難的情況。警務處處長表示，雖然去年投考警隊的人數下跌30%，但28歲以上的申請人卻增加約15%，而申請擔任輔警人員的人數更增加近50%。就此，警方會以具數年工作經驗申請人為對象，加強警隊招募宣傳工作。此外，警務處處長同意主席的意見，認為應調配輔警人員執行更多類型職務，例如在報案室提供協助和執行駕駛、巡邏和抗疫的工作。

重建警隊形象及打擊假消息

31. 謝偉銓議員關注有人散布假消息抹黑警隊，他詢問當局有何策略重建警隊聲譽和形象。主席表示，根據一個月前進行的意見調查，約 60% 受訪者認為香港治安不比從前。他詢問警方會採取甚麼措施以向市民保證，香港已經恢復往昔的社會秩序和生活安全感。

32. 警務處處長強調，警方非常重視應對假新聞的散布，並會在社交平台迅速澄清和加以反駁。為加強市民的信心及處理治安問題，警方已加強巡邏和採取相關執法行動。為提高透明度，警方亦已在現場錄影，以提升市民對警方工作的了解，協助市民認清事實。為減輕前線人員的壓力，主席詢問警隊使用隨身攝錄機的最新進度。警務處處長回應時表示，所有前線警員及督導人員已配備隨身攝錄機。

33. 何君堯議員指出，警方近期的宣傳材料獲得市民讚賞。邵家輝議員表示，警方應考慮與其他政府部門及政策局分享其用於澄清假消息及發布正確信息的創新宣傳策略。

34. 周浩鼎議員感謝中央人民政府及警方公布實施及執行《香港國安法》，使香港恢復穩定。他讚揚警方去年針對違法行為堅定執法，特別是就去年 7 月立法會換屆選舉初選採取的跟進行動，他認為該初選顯然旨在危害國家安全。周議員感謝警隊協助抗疫工作，並詢問警方採取了甚麼措施，反擊有關設立指明受限區域以強制檢測 2019 冠狀病毒病的謠言和假消息。

35. 警務處處長表示，雖然現時暫無特定法例打擊發布假消息，但相關違法行為仍可依據現行法例及規例處理。舉例而言，冒充他人及在網上發布假消息，或已違反《刑事罪行條例》(第 200 章)；視乎情況，在公眾地方製造謠言及恐慌或已觸犯《公安條例》(第 245 章)下"公眾地方內擾亂秩序行為"罪或第 200 章下的"煽動"罪。

其他事宜

36. 麥美娟議員對網上眾籌活動的規管表示關注。她詢問，訂立適當法例是否有助警方更有效執法。警務處處長表示，雖然現時暫無特定法例規管眾籌活動，但相關活動若涉及洗錢及欺詐，警方會根據現行法例及規例調查和提出檢控。過去 6 個月，警方已進行數次行動和作出拘捕。

37. 葛珮帆議員關注到涉及"反修例"事件的案件的檢控進度。警務處處長表示，警方與律政司一直就處理相關案件緊密合作，至今有 10 200 名人士因"反修例"事件被捕，當中已有約 2 400 人被檢控。警務處處長表示，雖然調查及處理這些案件需時，但他看不到有不當拖延的情況。

38. 梁美芬議員詢問有關立法禁止侮辱警務人員的進度，並對香港和其他司法管轄區終止移交逃犯安排表示關注。警務處處長回應時表示，政策局正研究立法禁止侮辱公職人員，而警方對該項法例表示支持。至於若干移交逃犯安排遭終止，警務處處長對此表示遺憾，並表示這類雙邊協議旨在撲滅罪行，若無法運作，只會令犯罪分子得益。雖然有關逃犯潛逃來港的數字並不容易編製，但警務處處長表示，他暫時看不到有逃犯在港犯罪的情況。

39. 馬逢國議員察悉，2020 年整體破案率較 2019 年輕微上升 0.7%，他詢問如何可進一步改善破案率。警務處處長解釋，2020 年各類劫案及爆竊案的破案率大幅上升，但由於網上騙案在調查方面遇到較大挑戰，拖累整體破案率，致令整體破案率只錄得輕微上升。

40. 鄭松泰議員關注，警方據報於 2021 年 1 月在土瓜灣對一名孕婦不當使用武力，他詢問此案件的調查進度，以及警方有否就如何對待有需要人士制訂指引。警務處處長對該事件表示同情，並強調警方會視乎情況使用最低武力以達到目的。他進一

步表示，警方已收到就該事件作出的投訴，並已找到一位獨立證人。警方會作出公正和全面的調查。

41. 警務處處長總結時強調警方在 2021 年的 4 大工作重點，分別是(a)繼續推展維護國家安全的工作；(b)採取以情報為主導的行動及巡邏，以聚焦防罪滅罪的工作；(c)採取積極及廣泛的公共關係策略加強社區聯繫；及(d)協助政府的防疫抗疫工作。警方會繼續提升青少年的守法意識，同時全力確保國家安全和守護香港。

42.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4 時 09 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2
2021 年 3 月 29 日